

债券代码：155557.SH

债券简称：19当代01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重要事项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2 年度第二十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
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二〇二二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航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航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航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重要事项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航证券作为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当代 01”，债券代码：155557.SH）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本次债券批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7 月 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1233 号”文件核准，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9.40 亿元（含）的公司债券。

2019 年 7 月 30 日，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为 8.80 亿元的“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19 当代 01”。

二、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9 当代 01”，债券代码为“155557.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8.8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8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年末，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后 1 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2 年票面利率加/减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1 年固定不变。若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1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30 日至 2022 年 7 月 29 日止；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止。

11、付息日：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7 月 30 日；如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7 月 30 日。以上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2、本金兑付日：2022 年 7 月 30 日，如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上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三、重大事项

（一）2022 年 6 月 29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当代置业（中国）有限公司（1107.HK，以下简称“当代置业”）发布了《复牌指引及业务营运及复牌进度的季度更新资料》，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告由当代置业（中国）有限公司（「本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第 13.09 条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IVA 部项下之内幕消息条文而作出。

兹提述本公司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28 日的公告，内容有关（其中包括）(i) 延迟刊发本集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经审核年度业绩；及 (ii) 本公司股份暂停买卖。

复牌指引

本公司接获联交所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4 日之函件，当中载列以下有关本公司股份恢复买卖之复牌指引（「复牌指引」）：

(i) 刊发上市规则规定的所有未刊发财务业绩及处理任何审核修订；

(ii) 证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规则第 13.24 条；及

(iii) 知会市场所有重大信息，以供本公司股东及其他投资者评估本公司状况。

本公司须符合所有复牌指引、对引致其暂停买卖的问题作出补救及全面遵守上市规则以令联交所信纳，方可获准恢复其证券买卖。就此而言，本公司主要负责制定其复牌行动计划。此外，倘本公司情况有变，联交所可能修订或补充复牌指引。

根据上市规则第 6.01A(1) 条，联交所可能会将任何已连续停牌 18 个月的证券除牌。就本公司而言，该 18 个月期限将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届满。倘本公司未能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对引致其暂停买卖的问题作出补救、达成复牌指引及全面遵守上市规则以令联交所信纳及恢复其股份买卖，则上市科将建议上市委员会着手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根据上市规则第 6.01 条及第 6.10 条，联交所亦有权在适当情况下缩短特定补救期。

本公司正采取适当措施以符合复牌指引、对引致其暂停买卖的问题作出补救、全面遵守上市规则以令联交所信纳，并在实际可行的情况下尽快恢复其股份买卖以避免除牌。

本公司须根据上市规则第 13.24A 条公布有关其业务营运、复牌计划、执行复牌计划的进度及复牌计划的任何重大变动的季度更新资料。第一份季度更新资料须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公布，并将自该日起每三个月进一步公布季度更新资料，直至恢复或取消上市地位（以较早者为准）。

更新资料

债务重组

兹提述本公司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25 日、2022 年 3 月 21 日、2022 年 3 月 24 日及 2022 年 6 月 1 日的公告（「该等公告」），内容有关（其中包括）现有票据的建议重组事项及透过开曼计划实施建议重组事项。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段（更新数据—债务重组）所用词汇与该等公告及有关计划的解释性声明（「解释性声明」）所用者具有相同涵义。

诚如本公司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1 日的公告所披露，有关计划的计划大会及认许聆讯分别安排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及 2022 年 7 月 5 日召开。计划须待占出席计划大会并于会上投票的现有票据价值 75% 的大多

数计划债权人批准，以及法院其后于认许聆讯上批准及认许后，方可作实。

待建议重组事项的所有先决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在计划大会上法定所需大多数计划债权人批准计划及法院于认许聆讯上批准及认许计划）于最后截止日期（2022 年 7 月 31 日（或可能与大多数同意债权人协定的较后日期））前获达成或豁免（视情况而定）后，本公司将根据重组支持协议的条款开始实施建议重组事项。预期建议重组事项于完成后将减轻本集团的短期债务压力，且本集团的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

本公司将于适当时候另行刊发公告，以知会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有关计划大会及认许聆讯各自的结果及/或任何重大发展。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业绩

于本公告日期，本集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仍在编制中，故本公司目前无法厘定刊发本集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经审核年度业绩（「2021 年年度业绩」）的估计时间。

于实施建议重组事项后，本集团将分配更多人力及资源与核数师合作编制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及完成 2021 年年度业绩的审核工作。有关 2021 年年度业绩的新审核时间表一经制定，本公司将于切实可行情况下尽快以公告方式知会股东及潜在投资者。

业务营运

本集团为一家物业开发商，专注于在中国开发绿色、节能及环保住宅，并于本公告日期继续从事其现有业务。

继续暂停买卖

应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的债务证券及股份已分别自 2021 年 10 月 21 日上午九时正及 2022 年 4 月 1 日上午九时正起于联交所暂停买卖，并将继续暂停买卖直至另行通知为止。

本公司股东及其他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证券时务请审慎行事。

承董事会命

当代置业（中国）有限公司

总裁兼执行事

张鹏

香港，2022 年 6 月 29 日

于本公告日期，董事会由十名董事组成，包括执行董事张雷先生、张鹏先生及陈音先生；非执行董事范庆国先生、唐伦飞先生及曾强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崔健先生、许俊浩先生、高志凯先生及刘加平先生。”

（二）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当代置业发布了《开曼群岛大法院金融服务部金融服务部案件 2022 年第 96 号 (ASCJ) 有关公司法（2022 年修订版）第 86 条及有关当代置业（中国）有限公司的计划的计划大会结果通告》，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告由当代置业（中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第 13.09(2) 条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IVA 部项下的内幕消息条文（定义见上市规则）作出。

兹提述本公司向计划债权人刊发的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1 日的公告（「计划大会通告」），以召开计划债权人大会（「计划大会」），以审议并酌情批准计划（不论法院是否有批准或施加修改、增补或条件）。除文义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词汇与计划大会通告及解释性声明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本公司欣然宣布，根据计划召开令，计划大会已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上午 7 时正（开曼群岛时间）／下午 8 时正（香港时间）假座 Maples

and Calder 办事处正式召开及举行，地址为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合共 373 名持有本金总额 1,287,944,000 美元的计划索偿（占未偿付计划索偿总值 96.01%）的计划债权人（亲身或由委派代表）出席计划大会并于会上投票，合共 370 名持有本金总额 1,271,425,000 美元的计划索偿（占未偿付计划索偿总值 94.78%）的计划债权人投票赞成计划。因此，计划已获得法定所需的大多数计划债权人批准。计划将有待法院其后批准及认许后，方告作实。

寻求认许计划的呈请将于 2022 年 7 月 5 日上午 10 时正（开曼群岛时间）/下午 11 时正（香港时间）进行聆讯（「认许聆讯」）。任何计划债权人均有权（惟无义务）通过法律顾问出席认许聆讯，以支持或反对计划的认许。

如需协助请联系

D. F. King Ltd

收件人: D. F. King Debt Team

电话: 香港+ 852 5808 2134 ; 伦敦: + 44 20 8089 4257 ;

电邮: modernland @ dfkingltd.com

交易网站: <https://sites.dfkingltd.com/modernland>

本公司将于适当时候另行刊发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东及其他投资者有关计划项下建议离岸债务重组的任何重大进展。

本公司股东及其他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证券时务请审慎。

承董事会命

当代置业（中国）有限公司

总裁兼执行事

张鹏

香港，2022年6月30日

于本公告日期，董事会由十名董事组成，包括执行董事张雷先生、张鹏先生及陈音先生；非执行董事范庆国先生、唐伦飞先生及曾强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崔健先生、许俊浩先生、高志凯先生及刘加平先生。”

四、影响分析及拟采取措施

发行人境外母公司债务重组方案已获得法定所需的大多数计划债权人批准，计划将有待法院其后批准及认许后，方告做实。同时，发行人境外母公司股份继续暂停买卖，前述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外部融资环境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负面影响。于实施建议重组事项后，发行人集团将分配更多人力及资源编制母公司财务报表及完成2021年年度业绩的审核工作。

后续发行人及境外母公司将依托坚实的资产质量和业务竞争优势，保持项目建设运营稳定，并继续尽最大努力采用促进销售回款、处置资产及引入战略投资者以提高发行人信用状况等方式解决当前阶段性流动资金问题。

五、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中航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第十八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信用风险以及投资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

中航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执业行为准则》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六、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谢明智 联系电话：1518417133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重要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公章）



2022 年 7 月 5 日